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ST航图　　公告编号：2026-094

债券代码：118027　　债券简称：宏图转债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被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深圳久安”）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9月末归母净资产-11.16亿元，财报无法表示意见及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消除。如公司2026年末净资产为负值或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或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等，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 公司触及多项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深圳久安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且因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深圳久安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债权人债务本息，债权人采取诉讼等措施，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并资金冻结，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五项的规定。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9.5条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 宏图转债存在兑付风险。公司股票价格持续下跌可能触发回售情形，公司短期流动性依然紧张，并存在诉讼、票据逾期、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问题。若短期内无法妥善解决，公司可能无法兑付可转债回售款。

● 预计年底前无法完成重整程序。2026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鹤壁中院”或“法院”）通知及债权人国泽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泽基金”或“申请人”）出具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鹤壁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2026年11月4日，公司收到鹤壁中院《民事裁定书》（2026）豫06破申5号，鹤壁中院裁定暂不予受理申请人国泽基金对被申请人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同时，经法院认定，公司可以启动预重整，公司将依规推进预重整程序。公司于2026年8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不具备进入重整程序的条件，公司预计年底前无法完成重整程序。

● 公司债务风险较高。公司短期流动性依然紧张，存在诉讼、票据逾期等问题，若短期内无法妥善解决，公司可能面临违约风险，进而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可能削弱公司融资能力，加剧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构成一定的财务风险。2026年8月15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决定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B-调降至CC，维持评级展望为负面；将“宏图转债”的信用等级由B-调降至CC。

一、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一）风险警示相关情况的概述

因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出现负值，且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被深圳久安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4.2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2026年5月6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深圳久安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公司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深圳久安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公司因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债权人债务本息，债权人采取诉讼等措施，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进行资金冻结，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规定第五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6月17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公司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

（1）公司主要银行账号被冻结相关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主要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类型	数量	实际冻结金额
1	基本存款账户	38	7,905.98
2	募集资金专户	2	7.19
3	一般存款账户	58	4,883.44
4	专用存款账户	3	31.89
5	保证金账户	1	1,494.25
合计			14,322.75

因公司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债权人债务本息，债权人采取诉讼等措施，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冻结资金，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截至本公告日，累计冻结金额14,322.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115.88%。

（2）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1、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系合同纠纷引致的涉诉事项尚未执行完毕所致。公司正在积极处理，争取尽快结案；

2、公司正积极与债权人及相关法院沟通，争取通过协商达成和解方案，尽快解除部分银行账户冻结。公司已成立专项工作组，统筹协调诉讼应对、资金调度及账户解冻事宜，并对涉诉事项逐项梳理，评估其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公司已就部分涉诉事项与债权人进行多轮协商，目前已就个别案件初步达成和

解意向，相关协议正在签署过程中。公司将加快推进剩余案件的沟通协调，力争逐步解除对主要银行账户的冻结。

3、公司正通过加快应收账款回收、盘活存量资产等方式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紧张局面。后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针对公司审计报告涉及事项采取的解决措施及进展情况

2025年度，公司年审会计师深圳久安由于“（一）未对固定资产实施全面减值测试评估；（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无法发表合理性意见；（三）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四）对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无法发表准确性、恰当性意见；（五）货币资金循环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六）长期资产循环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认为其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因此，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整改工作的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提议对深圳久安出具的非标意见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公司审计委员会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专项选聘沟通会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作为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保留事项的专项审计机构。2026年7月13日，相关审计机构已完成相关事项的专项核查，但最终结论需以立案调查及年审机构最终审计报告意见为准。

2、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与加强培训监督

（1）公司要求各部门限期完成相关制度的修订与报备，并通过组织召开制度修订评审会，由各部门对修订后的制度条款进行逐项评审。公司完成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综合授信额度管理制度》等的修订。

（2）完成制度评审后，公司正式发布《内控手册-2026》，要求各部门自发布之日起严格遵照执行。人力资源部同步发出培训通知，要求各公司以部门为单位组织学习与培训，确保覆盖全员，并将内控制度培训纳入年度培训计划。

（3）公司会同各业务条线严格审核相关合同、业务的合理性与合法性，严禁以线下签批、口头同意等非正式、不可追溯的方式替代或绕过线上审批流程。同时，对关键岗位经办人员开展合规专项培训，提升其合规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夯实财务业务规范管理基础。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存在终止上市风险。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且2025年年度财务报告被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已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9月末归母净资产-11.16亿元，财报无法表示意见及内控否定意见所涉事项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未消除。如公司2026年末净资产为负值或2026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或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等，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2、公司触及多项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深圳久安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且因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深圳久安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三项和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自2026年5月6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资金紧张，无法按期偿还债权人债务本息，债权人采取诉讼等措施，公司被法院强制执行并资金冻结，导致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五项的规定。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2.9.5条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3、宏图转债存在兑付风险。公司股票价格持续下跌可能触发回售情形，公司短期流动性依然紧张，并存在诉讼、票据逾期、多个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问题。若短期内无法妥善解决，公司可能无法兑付可转债回售款。

4、预计年底前无法完成重整程序。2026年10月29日，公司收到法院通知及债权人国泽基金出具的《告知函》，申请人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仍具备重整价值为由，向鹤壁中院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2026年11月4日，公司收到鹤壁中院《民事裁定书》（2026）豫06破申5号，鹤壁中院裁定暂不予受理申请人国泽基金对被申请人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同时，经法院认定，公司可以启动预重整，公司将依规推进预重整程序。公司于2026年8月7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事项的结论性意见

或决定，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不具备进入重整程序的条件，公司预计年底前无法完成重整程序。

5、公司债务风险较高。公司短期流动性依然紧张，存在诉讼、票据逾期等问题，若短期内无法妥善解决，公司可能面临违约风险，进而导致财务费用增加。债务逾期可能削弱公司融资能力，加剧资金紧张状况，对公司构成一定的财务风险。2026年8月15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决定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由B-调降至CC，维持评级展望为负面；将“宏图转债”的信用等级由B-调降至CC。

6、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